

苏州明欣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定期检测项目
(KDZW221581) 技术报告信息公示表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 4 号的规定，“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当自出具职业卫生技术报告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在本单位网站上公开技术报告相关信息”，因此特公示以下项目信息：

(一) 用人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人

单位名称：苏州明欣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吴淞路

联系人：刘工

(二)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时间，用人单位陪同人信息

序号	姓名	岗位	具体时间
1	王骏飞	现场调查	2022-07-14
2	周舒怡	现场调查	2022-07-14
3	蔡林	现场采样/检测	2022-07-21
4	刘中凯	现场采样/检测	2022-07-21
5	刘工	用人单位陪同人	2022-07-21

(三) 图像资料



